

平顶山市实验高中免学费、免住宿费申请条件及申请流程

1. 团委比对

团委通过全国困难学生资助信息管理系统比对出在校学生中的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发送给各年级资助负责人；

2. 各年级根据名单反馈给各班班主任，班主任通知符合“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其中之一的学生，可以申请免除学费 800 元/学期，住宿费 330 元/学期的政府困难资助。

3. 班主任将学生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与原件逐一核对。在材料审核完成后，班主任将原件退还给学生本人。

各班班主任将符合条件的《申请表》及相关附属材料按《申请免学费汇总表》中所列学生姓名为序编，按学号从前到后排列，成册交年级组。

4、学校初审

根据《汇总表》对每位申请免学费的学生进行学生信息确认，并按要求进行逐一审核确认。以书面报告形式提请本学期我校“四类学生免学费情况汇总表”到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领导小组讨论，通过后核对学籍无误后上报市学生资助中心进行审核。